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简称：上海物贸、物贸 B 股。

股票代码：A 股 600822、B 股 900927。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组织架构：公司设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室。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设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资产财务部、业务发展部、人力资源部、审计监察室等职能部室。

资产规模：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90.28 亿元，净资产 18.04 亿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昌路东园一村 139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苏州路 325 号。

法定代表人：贺涛；注册资本：49597.29 万元。

经营范围：经营金属材料、矿产品（不含铁矿石）、化轻原料、建材、汽车（含小轿车）及配件、机电设备、燃料（不含成品油）、五金交电、针纺织品；进出口贸易业务（不含进口商品的分销业务）；仓储、信息咨询及技术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控股及参股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主要包括上海燃料有限公司、上海百联汽车服务贸易有限公司、上海物贸有色金属交易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上海森大木业有限公司、上海乾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物资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等；参股公司主要包括上海爱姆意机电设备连锁有限公司、上海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上海京沪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上海金桥热力有限公司、上海物贸明迈特炉料有限公司等。

公司第一大股东是百联集团有限公司，目前持有公司 48.1% 股份。

二、内控建设组织保障

公司董事长贺涛为内控建设第一责任人，公司总经理吴建华为内控实施负责人。

公司设立内控规范实施工作小组（下称：内控小组），组长由公司总经理吴建华担任，副组长由公司副总经理朱德平、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李伟担任，公司各部室负责人任组员。公司各部室为相关工作的责任部门，审计监察室、董事会办公室为牵头部门。

公司适时聘请咨询机构协助公司梳理与完善内部控制总体架构、识别内部控制薄弱环节和主要风险，针对性地设计重点控制内容、制度与流程及开展内控自我评价工作。

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预算安排包括：聘请咨询机构与审计机构；组织专项工作会议或调研；参加相关机构组织的培训等。

三、内控建设工作计划

公司计划分七个阶段开展内控规范工作，各阶段工作内容、步骤、时间安排如下：

（一）组织学习《基本规范》，传达《通知》精神，建立两级工作班子，推进内控规范实施工作。

公司管理层专题研究与布置内控规范实施工作，组织下属企业领导及内控部门人员解读《基本规范》与《通知》精神。

完成时间：2012年3月21日前。

（二）确定内控实施范围，对纳入实施范围的公司及子公司重要业务流程进行风险评估、梳理，完成编制风险清单。

完成时间：2012年5月31日前。

1、内控实施范围：包括公司及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有色金属分公司、黑色金属分公司、无锡金属材料分公司及上海燃料有限公司、上海百联汽车服务贸易有限公司、上海物贸有色金属交易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上海森大木业有限公司、上海乾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物资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金桥热力有限公司、上海物贸明迈特炉料有限公司等。

2、编制风险清单：在中介机构协助下，组织对纳入内控规范实施范围的公司及子公司的重要业务流程进行风险评估、梳理，完成编制风险清单。

（三）将现行相关制度及流程等与风险清单进行比对，查找内控缺陷。

完成时间：2012年7月31日前。

纳入内控规范实施范围的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相关规定，分别对本单位管理机构和岗位设置、岗位分工和职责，以及现行内控制度及其实施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分析和梳理，将重要业务现行制度及流程与风险清单进行对比，查找内部控制缺陷。

（四）制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

完成时间：2012年8月31日前。

主要工作内容：汇总、整理公司及子公司内控缺陷，分析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相应制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

（五）落实缺陷整改工作。

完成时间：2012 年 10 月 31 日前。

公司内控小组讨论公司及子公司内控缺陷整改方案并明确意见。根据经批准的整改方案，公司及子公司落实内控制度及流程修订，机构、人员和岗位调整等。

（六）检查整改效果。

完成时间：2012 年 11 月 30 日前。

公司内控小组组织检查内控缺陷整改情况及效果。对非客观原因未落实或落实不到位的单位在公司内进行通报，并督促进一步整改。

（七）按照要求披露内控实施情况。

1、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披露与报告。

2012 年 3 月 31 日前，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披露，并报送上海监管局、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2、向监管局与证券交易所报告实施进展。

2012 年 7 月 15 日前、2013 年 1 月 15 日前，向上海监管局、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内控规范实施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内容包括：内控规范实施工作的开展情况、与工作方案中计划进度的对照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对策等，下同）。

3、在公司定期报告中同时披露实施进展。

在一季度报告、半年报告、三季度报告中披露内控规范实施工作进展情况。

2012 年报披露前，经董事会批准、监事会核查后，与 2012 年报同时披露公司 2012 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四、内控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2012 年报披露前，公司内控小组对内控制度及执行情况组织全面评价。

完成时间：2012 年 12 月至 2012 年报披露前。

（一）制定与实施自我评价工作计划。公司按照条线分工，组织相关部室对照《基本规范》与配套指引及公司与子公司内控制度，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作出评价意见。

（二）确定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价标准。公司内控小组应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管理特点、重要业务风险等，确定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价标准，缺陷的定性与定量标准，按其影响程度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三）组织实施自我评价工作，编制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底稿。

（四）对发现的缺陷进行评价，编制缺陷评价汇总表，同时提出整改建议，编制整改任务单。

（五）根据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结果，结合评价工作底稿和内控缺陷评价汇总表等资料，按照《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要求并于 2012 年报披露前，完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编写。

(六)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内控小组审核、董事会批准后，对外披露并报送相关监管部门。

五、内控审计工作计划

(一) 2012 年 8 月 31 日前，确定聘请进行内控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二) 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发表审计意见，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三) 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在 2012 年报披露的同时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3 月 30 日